农银汇理金鸿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

基金管理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清算报告出具日：2018 年 11 月 5 日
清算报告公告日：2018 年 12 月 3 日

§1 重要提示

农银汇理金鸿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449 号文准予注册，于 2017 年 9 月 6 日成立并正式运作。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之“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在任一开放期的最后一个开放日日终，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基金管理人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并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程序进行清算，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本基金第一个开放期自 2018 年 9 月 6 日起，至 2018 年 9 月 21 日止。截至 2018 年 9 月 21 日日终，本基金资产净值不足 5000 万元，已触发《基金合同》中约定的本基金终止条款。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基金合同》有关规定，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本基金最后运作日为 2018 年 9 月 21 日，自 2018 年 9 月 25 日进入清算期。

由基金管理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于 2018 年 9 月 25 日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清算报告进行审计，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名称	农银汇理金鸿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农银金鸿定开债券
基金代码	00490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9 月 6 日
基金管理人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基金运作情况概述

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449 号《关于核准农银汇理金鸿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农银汇理金鸿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211,119,919.25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7)第 79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农银汇理金鸿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9 月 6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11,119,919.25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147,634.07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可转换债券、次级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地方政府债、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不直接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也不参与新股申购或增发新股。本基金通过可转换债券认购所获得的认股权证，在其可上市交易后 10 个交易日内全部卖出。本基金所持可转换债券转股获得的股票在其可上市交易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全部卖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但应开放期流动性需要，为保护投资人利益，每个开放期开始前 1 个月至开放期结束后 1 个月内以及开放期不受前述比例限制。开放期内，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受上述 5%的限制。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根据《基金合同》，《基金合同》生效后，在任一开放期的最后一个开放日日终，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基金管理人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并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程序进行清算，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截至本基金第一个开放日（2018 年 9 月 21 日）日终，本基金资产净值不足 5000 万元，该情形已触发《基金合同》中约定的本基金终止条款。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基金合同》有关规定，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本基金最后运作日为 2018 年 9 月 21 日，自 2018 年 9 月 25 日进入清算期。

§4 财务报告

4.1 资产负债表（已审计）
会计主体：农银汇理金鸿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 年 9 月 2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8 年 9 月 21 日 (基金最后运作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5	1,894,452.92	194,659.75
结算备付金		1,764,803.26	1,001,503.22
存出保证金		9,578.87	27,426.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6	40,998,887.60	226,187,940.00
其中：债券投资		40,998,887.60	226,187,94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8,314,851.56	-
应收利息	7	502,119.62	2,428,442.80
资产总计		53,484,693.83	229,839,972.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7,300,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22,462.66
应付赎回款		6,113,480.95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9(b)	51,057.96	126,157.11
应付托管费	19(c)	7,294.00	18,022.43
应付交易费用	8	5,156.74	375.00
应交税费		8,011.51	-
应付利息		-2,250.81	-3,743.76
其他负债	9	274,850.40	170,000.00
负债合计		6,457,600.75	17,633,273.44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0	44,793,155.71	211,119,919.25
未分配利润	11	2,233,937.37	1,086,779.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027,093.08	212,206,698.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3,484,693.83	229,839,972.39

注：1.报告截止日 2018 年 9 月 21 日(基金最后运作日)，基金份额净值 1.0499 元，基金份额总额 44,793,155.71 份。

2.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9 月 21 日(基金最后运作日)止期间。

4.2 利润表(已审计)
会计主体：农银汇理金鸿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期间：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9 月 21 日(基金最后运作日)。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9 月 21 日 (基金最后运作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9 月 6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12,798,132.04	1,901,173.98
利息收入		9,344,687.65	2,686,009.4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2	70,503.85	502,910.55
债券利息收入		9,261,712.30	1,378,614.0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2,471.50	804,484.83
投资收益		2,220,937.04	-
其中：债券投资收益	13	2,220,937.04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4	1,232,492.37	-789,054.94
其他收入	15	14.98	4,219.45
减：二、费用		4,215,734.76	814,394.28
管理人报酬	19(b)	1,058,503.37	471,286.58
托管费	19(c)	151,214.75	67,326.68
交易费用	16	5,739.96	745.35
利息支出		2,669,509.31	101,302.01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669,509.31	101,302.01
税金及附加		17,936.41	-
其他费用	17	312,830.96	173,733.6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82,397.28	1,086,779.70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82,397.28	1,086,779.70

注：本财务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注册会计师薛竞、都晓燕签字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8)第 260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基金财产分配

自 2018 年 9 月 25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9 日止清算期间，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对本基金的资产、负债进行清算，全部清算工作按清算原则和清算手续进行。具体清算情况如下：

5.1 资产处置情况

5.1.1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结算备付金 1,764,803.26 元，存出保证金 9,578.87 元。2018 年 10 月 9 日经过调整，结算备付金 752,051.43 元，存出保证金 19,715.68 元，存放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5.1.2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收利息为 502,119.62 元，均为应收债券利息。

5.1.3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 40,998,887.60 元，均为债券投资。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2018 年 11 月 2 日)，上述债券资产均已变现，变现金额为 41,583,172.78 元。

5.2 负债清偿情况

5.2.1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管理人报酬 51,057.96 元，经过调整，管理人报酬 53,771.06 元于 2018 年 10 月 10 日支付。

5.2.2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托管费 7,294.00 元，经过调整，托管费 7,681.58 元于 2018 年 10 月 10 日支付。

5.2.3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交易费用合计 5,156.74 元，该款项于 2018 年 9 月 28 日、10 月 8 日和 10 月 22 日分别支付。

5.2.4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赎回款 6,113,480.95 元，该款项于 2018 年 9 月 26 日付清。

5.2.5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其他负债 274,850.40 元。2018 年 9 月 22 日经过调整后，其他负债金额 83,396.32 元。其中包括应付信息披露费 40,000.00 元，尚未支付；应付审计费 43,396.32 元，待收到发票再行支付，与实际应付款项的差额由管理人承担。

5.2.6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交增值税及附加金额 8,011.51 元，该款项于 2018 年 10 月 18 日支付。

5.3 清算期间的清算损益情况

5.3.1 清算期间的利息收入金额 207,292.35 元，系计提的自 2018 年 9 月 22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9 日的银行存款利息、备付金利息、存出保证金利息、买入贩售金融资产利息、债券利息收入合计。

5.3.2 清算期间的债券投资收益金额 410,779.23 元，系本基金最后运作日持有的债券资产变现所得；卖出债券的同时产生交易费用 142.31 元。清算期间债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金额 -443,437.43 元，系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债券投资估值增值额。

5.3.3 清算期间产生的其他费用 9,819.75 元，其中 9,000.00 元系本基金中债和上清所账户销户时缴纳的账户维护费；819.75 系清算期间产生的银行费用。

5.3.4 清算期间产生的利息支出金额 2,250.81 元，系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5.3.5 清算期间产生的税金及附加金额 341.95 元。

5.3.6 按照《农银汇理金鸿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清算费用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优先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5.4 资产处置及负债清偿后的剩余资产分配情况

项目	金额
一、最后运作日 2018 年 9 月 21 日基金净资产	47,027,093.08
份额调整	-1,673,570.52
加：申购款	97,251.83
减：赎回款	1,770,822.35
加：清算期间净收益	350,432.73
二、2018 年 10 月 29 日基金净资产	45,703,955.29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资产处置及负债清偿后，本基金截至 2018 年 10 月 29 日止的剩余净财产为 45,703,955.29 元。

截至 2018 年 10 月 29 日止，经基金管理人以及基金托管人确认，本基金托管账户银行存款余额共人民币 45,011,899.41 元，清算备付金 752,051.43 元，存出保证金 19,715.68 元。清算过程中各项利息及费用与实际结算金额的尾差由管理人承担。

若本基金后续清算，出现账面剩余资产不足以支付相关负债的，基金管理人有义务于收到基金托管人通知后当日内将款项补足。

5.5 基金财产清算报告的告知安排

本清算报告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在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公告。

§6 备查文件

6.1 备查文件目录

1、农银汇理金鸿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 9 月 21 日资
产负债表及审计报告
2、《农银汇理金鸿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的法律意见

6.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 www.abc-ca.com。

6.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农银汇理金鸿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
清算报告出具日：2018 年 11 月 5 日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扬州国信嘉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开通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业务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扬州国信嘉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嘉利”）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的相关规定，自 2018 年 12 月 5 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国信嘉利为代销机构，同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定投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与代码

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273）
华润元大现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000324（A 类）000325（B 类））
华润元大信息传媒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22）
华润元大医疗保健量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646）
华润元大富时中国 A5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835）
华润元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12（A 类）001213（C 类））
华润元大中创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代码：001713）
华润元大现金通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002883（A 类）002884（B 类））
华润元大润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3418（A 类））
华润元大润泰双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3680（A 类）003723（C 类））
华润元大润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4893（A 类）004894（C 类））

二、关于增加国信嘉利为代销机构

自 2018 年 12 月 5 日起，投资者可在国信嘉利办理本公司基金账户的开户和上述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具体办理分别以国信嘉利的相关业务规定为准。

三、关于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

（一）关于基金定投业务

基金定投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向有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基金定投业务并不构成对基金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影响，投资者在办理相关基金定投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部分基金（如部分场内交易基金、定期开放式基金等）暂不支持定投交易，具体规则以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基金公告为准。投资者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单次申购金额最低限额以国信嘉利的业务规则为准。

（二）关于基金转换业务

1、转换业务办理场所和时间

（1）投资者可以通过国信嘉利办理上述指定开放式基金的转换业务。

（2）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本公司公告暂停基金转换时除外）。

2、转换费率

投资者申请办理上述指定开放式基金的转换业务时，转换费率将按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取费用补差。

3、基金转换申请人的范围

已持有本公司管理的上述指定开放式基金中任一只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以及合格的境外机构投资者。

4、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

（1）非货币基金之间的转换

计算公式：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率
补差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率÷（1+ 补差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
转入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若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补差费为零）

（2）货币基金转至非货币基金之间的转换

计算公式：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转出份额对应的未结转收益
补差费＝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补差费
转入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货币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 元，没有赎回费）

5、基金转换的注册登记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成功后，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 T＋1 交易日为投资者办理减少转出基金份额、增加转入基金份额的权益登记手续，一般情况下，投资者自 T＋2 交易日起可赎回转入部分的基金份额。

6、转换最低份额限制

单笔转换起点份额以国信嘉利的业务规则为准。基金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其它基金，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7、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登记的基金。部分基金（如部分场内交易基金、定期开放式基金等）暂不支持转换交易或转换范围有一定限制，具体规则以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基金公告为准。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四、关于参与国信嘉利费率优惠活动

（一）关于费率优惠活动

投资者通过国信嘉利申（认）购（含定投）、转换本公司旗下基金，申（认）购（含定投）、转换（仅申购补差）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国信嘉利页面公示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规定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则按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中费率规定执行，不再享有费率优惠。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国信嘉利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认）购（含定投）、转换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费率优惠。

（二）重要提示

1、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公司在国信嘉利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产生的申购手续费）、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及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产品的转换（仅申购补差）费。

2、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公司产品在国信嘉利申（认）购、转换（仅申购补差）业务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3、费率优惠解释权归国信嘉利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国信嘉利的有关规定。

4、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国信嘉利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5、费率优惠期限以国信嘉利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五、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有关事宜

1、国信嘉利官方网站：www.gxjlcn.com
国信嘉利客户服务电话：400-021-6088
2、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ryuantafund.com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0-1000-89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 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北京百度百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百度百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度百盈基金”）签署的代销协议，自 2018 年 12 月 3 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在百度百盈基金开通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金明细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华夏成长混合(前端)	000001	华夏经济转型股票	002229
华夏债券 A	001001	华夏军工安全混合	002251
华夏债券 C	001003	华夏高端制造混合	002345
华夏回报混合(前端)	002001	华夏新起点混合	002604
华夏经典混合	288001	华夏乐享健康混合	002264
华夏大盘精选混合(前端)	000011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A(人民币)	002877
华夏红利混合(前端)	002011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C	002880
华夏收入混合	288002	华夏全球科技先锋混合(QDII)	005698
华夏稳定双利债券 A	004547	华夏创新前沿股票	002980
华夏稳定双利债券 C	288102	华夏可转债增强债券 A	001045
华夏回报二号混合	002021	华夏网购精选混合	002837
华夏优势增长混合	000021	华夏移动互联混合(QDII)(人民币)	002891
华夏复兴混合	000031	华夏行业景气混合	003567
华夏全球股票(QDII)	000041	华夏睿磐泰盛定开混合	003697
华夏希望债券 A	001011	华夏恒融定开债券	004063
华夏希望债券 C	001013	华夏能源革新股票	003834
华夏策略混合	002031	华夏节能环保股票	004640
华夏沪深 300ETF 联接 A	000051	华夏 MSCI 中国 A 股国际通 ETF 联接 A	000975
华夏沪深 300ETF 联接 C	005658	华夏 MSCI 中国 A 股国际通 ETF 联接 C	005735
华夏盛世混合	000061	华夏研究精选股票	004686
华夏亚债中国指数 A	001021	华夏聚惠 FOF(A)	005218
华夏亚债中国指数 C	001023	华夏聚惠 FOF(C)	005219
华夏睿磐泰兴混合	004202	华夏恒生 ETF 联接 A(人民币)	000071
华夏安康债券 A	001031	华夏睿磐泰荣混合 A	005140
华夏安康债券 C	001033	华夏睿磐泰荣混合 C	005141
华夏鼎茂债券 A	004042	华夏睿磐泰茂混合 A	004720
华夏鼎茂债券 C	004043	华夏睿磐泰茂混合 C	004721
华夏货币 A	288101	华夏睿磐泰利定开混合 A	005177
华夏货币 B	288201	华夏睿磐泰利定开混合 C	005178
华夏纯债债券 A	000015	华夏永康添福混合	005128
华夏纯债债券 C	000016	华夏稳盛混合	005450
华夏双债债券 A	000047	华夏行业龙头混合	005449
华夏双债债券 C	000048	华夏新时代混合(QDII)	005534
华夏聚利债券	000014	华夏沪港通恒生 ETF 联接 A	000948
华夏永福混合 A	000121	华夏沪港通恒生 ETF 联接 C	005734
华夏医疗健康混合 A	000945	华夏收益债券(QDII)A(人民币)	001061
华夏医疗健康混合 C	000946	华夏收益债券(QDII)C	001063
华夏领先股票	001042	华夏大中华混合(QDII)	002230
华夏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001015	华夏消费升级混合 A	001927
华夏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001016	华夏消费升级混合 C	001928
华夏上证 50ETF 联接 A	001051	华夏现金增利货币 A	003003
华夏上证 50ETF 联接 C	005733	华夏现金增利货币 B	001374
华夏中证 500ETF 联接 A	001052	华夏 3-5 年中高级可质押信用债 ETF 联接 A	005581
华夏国企改革混合	001924	华夏 3-5 年中高级可质押信用债 ETF 联接 C	005582

如上述基金尚未开放、暂停办理对应业务或对其进行限制的，请遵照相关公告执行。当基金开始或恢复办理正常对应业务时，投资者可在百度百盈基金办理其对应业务。投资者办理相关业务的数额限制、流程规则等请遵循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及百度百盈基金的有关规定，百度百盈基金的业务办理状况请遵循其相关规定。各基金的开放状态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查询。

二、咨询渠道

（一）百度百盈基金客户服务电话：95055；
百度百盈基金网站：https://8.baidu.com/；
（二）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
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

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代销机构可通过本公司网站刊登的《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一览表》进行查询，销售机构办理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情况的信息可通过本公司网站刊登的《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开通状况一览表》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平安中证 5-10 年期国债活跃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 2018 年 12 月 3 日起新增国泰君安证券、申万宏源证券、银河证券、长江证券为平安中证 5-10 年期国债活跃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认购代码：511023）的网下现金发售代理销售机构，新增申万宏源证券、银河证券、长江证券为网下债券发售代理销售机构。

特别提示：平安中证 5-10 年期国债活跃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进行网下现金认购和网下债券认购的发售日期为 2018 年 12 月 3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4 日。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1
网址：www.gtja.com
2、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3 或 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3、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888 或 95551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4、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9 或 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5、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 日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

因业务发展需要，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起由北京市海淀区北太平庄路 18 号城建大厦 A 座 20-22 层、9 层迁入新地址办公，公司原客服电话（400-888-2666）保持不变，现将联系方式公布如下：

公司名称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变更日期	2018 年 12 月 3 日
新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院 3 号楼中建财富国际中心 3-5 层
邮政编码	100029
公司总机	010-86497777
公司传真	010-86497666
客服电话	400-888-2666(免长话)
客服传真	010-86497999
直销中心联系电话	010-86497908 / 010-86497909 /010-86497910
直销中心传真	010-86497997 / 010-86497998
公司网站	www.csfunds.com.cn

由此给您带来不便，敬请谅解！感谢您长期以来的支持与关注！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 日

长盛创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

因业务发展需要，长盛创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起由北京市海淀区北太平庄路 18 号城建大厦 A 座 20 层迁入新地址办公，新办公地址及联系方式变更如下：

新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院 3 号楼中建财富国际中心 5 层
邮政编码：100029
联系电话：010-86497777
传 真：010-86497666

由此给投资者及各相关单位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感谢您长期以来的支持与关注！
特此公告。

长盛创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 日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关于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

因业务发展需要，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起由北京市海淀区北太平庄路 18 号城建大厦 A 座 9 层迁入新地址办公，新办公地址及联系方式变更如下：

新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院 3 号楼中建财富国际中心 5 层
邮政编码：100029
联系电话：010-86497777
传 真：010-86497666

由此给投资者及各相关单位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感谢您长期以来的支持与关注！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2018 年 12 月 3 日